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賴珮芸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
3053)
電子信箱：sarahlai@mail.e-land.gov.
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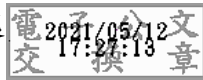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頭城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字第110007920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0D050595_110D2021360.pdf)

主旨：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提升COVID-19疫情警戒至
第二級，敬請並轉知所屬依內政部110年5月12日台內民字
第1100222377號函(如附件)配合喪葬活動實施相關限制措
施，嚴守社區防線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鄉鎮市公所、宜蘭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、孝恩股份有限公司、宜蘭縣立殯葬管
理所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

裝

訂

線

